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股东出席现场股东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与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5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

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台山市台城南兴路 15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不设总议案，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建设年产空气处理机组 6 万台建设项目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即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邮寄的方式登记（需在 2025 年 2 月 7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附件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2月6日、2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台山市台城南兴路15号

联系人：朱道、金圣涵

联系电话：0750-5605598

联系传真：0750-5415555（备注：证券部收）

邮政编码：529200

联系邮箱：5605598@nedfon.com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参会登记表见附件2、附件3。

特此通知。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51043；投票简称：绿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本次股东会不设总议案，股东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代表
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以
下表决指示行使投票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
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建设 年产空气处理机组 6 万台建设项目的议案	√			

备注：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份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2 月 7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信函邮寄方式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